

证券代码：000676

证券简称：ST 思达

公告编号：2011-30

河南思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情况概述

1、变更原因

为了更加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依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着谨慎、客观的原则，对我公司预付账款与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作出调整，调整事项概述如下：

2、变更的具体情况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对预付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作出调整，本次调整只是会计估计的变更，并未变更公司现行的会计政策。

(1) 变更前采用的会计估计

调整前的两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与计提比例为：公司除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公司间往来不计提坏账准备外，期末根据其他应收款的余额按 10%的比例计提坏账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对预付账款未计提坏账准备。

(2) 变更后采用的会计估计

调整后该两项应收款项的计提方法与计提比例为：公司除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公司间往来不计提坏账准备外，根据期末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的余额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计提比例同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一致，具体列示如下：

1 年以内（含 1 年） 2%

1—2 年（含 2 年） 5%

2—3 年（含 3 年） 10%

3--4 年（含 4 年）	20%
4--5 年（含 5 年）	50%
5 年以上	100%

对个别有明显证据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则不论其账龄长短，直接按其账面余额的 100%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损失核算方法：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

3、变更日期：2011 年 1 月 1 日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 1、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上述对会计估计的变更从 2011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
- 2、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不涉及公司业务范围，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不追溯调整，不会对以往各年度及各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上述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 2011 年度的影响：对 2011 年年度的净利润影响约为 800 万元人民币。对 2011 年年度所有者权益影响约为 800 万元，对 2011 年年度公司业绩的盈亏性质没有影响。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 2011 年 12 月 28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8 号——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和《公司章程》的法定程序。公司对预付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进行的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变更前的会计估计未对账龄类型进行划分；变更后的会计估计按账龄计提损失，更能准确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会计信息更加可靠、准确，体现会计谨慎性原则。独立董事同意该议案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四、审批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8 号——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额预计不超过 2011 年年度定期报告净利润的 50%；不超过 2011 年

年度定期报告所有者权益的 50%；不会对 2011 年年度公司的盈亏性质产生影响，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独立董事关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事项，其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变更依据真实、可靠。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准确地反映公司预付账款和其他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实际情况，变更依据真实、可靠；变更后的会计估计更能有效抵御和防范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的风险，增强自身的抗风险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六、监事会关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8 号——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和《公司章程》的法定程序。公司对预付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进行的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变更后的会计估计更能准确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会计信息更加可靠、准确，体现会计谨慎性原则。

七、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决议；
- 3、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河南思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 年 12 月 30 日